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Kindly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2022年	2021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85,883	464,675	26.08%
毛利	332,486	275,745	20.58%
年內利潤	133,833	140,445	-4.7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79	0.86	-8.14%
攤薄(人民幣元)	0.78	0.86	-9.30%

* 僅供識別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85.8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4.68百萬元增加約26.08%或約人民幣121.20百萬元，原因是介入醫療器械銷量因積極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而有所增長及代理業務銷量增長。本集團於報告期銷售介入醫療器械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05.4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6.16百萬元增加約15.89%或約人民幣69.32百萬元。
-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32.49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75.75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較，毛利率由約59.34%減少至約56.75%。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介入醫療器械毛利率由約62.5%增加至約65.4%。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利潤約為人民幣133.83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0.45百萬元減少約4.71%。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79元及人民幣0.78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0.86元及人民幣0.86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4元(相等於每股0.27港元)(含適用稅項)。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計綜合全年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585,883	464,675
銷售成本		<u>(253,397)</u>	<u>(188,930)</u>
毛利		332,486	275,745
其他收入	4	34,042	50,172
分銷成本		(56,394)	(30,020)
行政開支		(64,289)	(49,051)
研發開支		(99,634)	(89,955)
減值虧損確認		<u>(925)</u>	<u>(567)</u>
經營利潤		145,286	156,324
融資成本		<u>(818)</u>	<u>(633)</u>
除稅前利潤	5	144,468	155,691
所得稅	6	<u>(10,635)</u>	<u>(15,246)</u>
年內利潤		<u>133,833</u>	<u>140,445</u>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131,713	142,960
非控股權益		<u>2,120</u>	<u>(2,515)</u>
年內利潤		<u>133,833</u>	<u>140,445</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基本(人民幣元)		0.79	0.86
攤薄(人民幣元)		<u>0.78</u>	<u>0.8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133,833</u>	<u>140,44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家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1,890</u>	<u>(531)</u>
其他全面收益	<u>1,890</u>	<u>(531)</u>
年內總全面收益	<u><u>135,723</u></u>	<u><u>139,914</u></u>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133,603	142,429
非控股權益	<u>2,120</u>	<u>(2,515)</u>
年內總全面收益	<u><u>135,723</u></u>	<u><u>139,91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3,671	458,153
使用權資產		115,943	106,820
無形資產		69,920	27,8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369	30,627
遞延稅項資產		15,036	9,4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	162,454	130,174
		<u>1,025,393</u>	<u>763,109</u>
流動資產			
存貨		154,277	92,4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79,531	82,773
其他流動資產		39,867	42,4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8,266	640,550
定期存款		10,000	-
		<u>801,941</u>	<u>858,43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27,386	104,707
合同負債		65,453	35,723
貸款及借款		32,683	-
租賃負債		201	192
遞延收入		1,345	383
即期稅項		12,597	12,216
		<u>239,665</u>	<u>153,221</u>
淨流動資產		<u>562,276</u>	<u>705,2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87,669</u>	<u>1,468,3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續)
 (以人民幣列示)

	2022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944	13,212
遞延收入	10,949	13,696
遞延稅項負債	6,672	3,496
	<u>33,565</u>	<u>30,404</u>
淨資產	<u>1,554,104</u>	<u>1,437,920</u>
資本及儲備	11	
股本	168,000	166,000
儲備	1,344,015	1,229,47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1,512,015	1,395,472
非控股權益	42,089	42,448
總權益	<u>1,554,104</u>	<u>1,437,920</u>

附註

1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集合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編製或列示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除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外，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作為計量基準。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介入醫療器械。僅在若干特定情況下，於買方與賣方協定的一定期間內經管理層釐定及批准方可進行售貨退回。

(a) 收入分類

(i) 按主要產品對客戶合同的收入分類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與客戶合同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分類		
— 銷售介入醫療器械		
心血管器械	483,059	427,163
神經及外周器械	19,755	7,123
骨科及其他器械	2,670	1,872
小計	505,484	436,158
— 銷售醫療標準件	16,851	12,024
— 代理業務	50,325	13,997
— 模具及其他	12,952	2,496
	585,612	464,67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271	—
	585,883	464,675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任何單一客戶的交易並無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會計政策於某一時間點確認自其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由於本集團於履行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的銷售合同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時有權享有該等收入，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所述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醫療器械、標準件及模具的銷售合同。

(ii) 按外部客戶地理位置對收入的分類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37,344	361,762
歐洲	46,922	26,990
美國	28,161	18,882
其他國家和地區	73,456	57,041
	<u>585,883</u>	<u>464,675</u>

客戶的地理位置基於客戶經營所在位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自中國內地客戶的收入包括了委託出口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8,949,800元(2021年：約人民幣27,268,000元)。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b) 分部呈報

本集團按根據業務線組織的分部來管理業務。本集團以內部匯報資料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分配資源及考核業績者一致的方式，識別一個可呈報分部，即心內介入業務，主要從事銷售、製造及研發心內介入醫療器械以及相關標準件、模具及口罩。其他分部目前從事研發其他介入醫療器械，例如神經介入醫療器械及心臟瓣膜植入醫療器械等，均合併入所有其他分部。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按「分部淨利潤／(虧損)」基準監管有關分部的應佔業績。

除獲取有關分部淨利潤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分部於經營過程中使用的有關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及負債計量並非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提供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的有關本集團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22年		
	心內介入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89,704	96,179	585,883
分部間收入	<u>7,350</u>	<u>37,083</u>	<u>44,433</u>
分部收入	<u>497,054</u>	<u>133,262</u>	<u>630,316</u>
分部淨利潤	<u>84,920</u>	<u>54,257</u>	<u>139,177</u>
	2021年		
	心內介入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04,223	60,452	464,675
分部間收入	<u>6,955</u>	<u>21,280</u>	<u>28,235</u>
分部收入	<u>411,178</u>	<u>81,732</u>	<u>492,910</u>
分部淨利潤	<u>128,698</u>	<u>12,176</u>	<u>140,874</u>

(ii) 收入及分部利潤對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630,316	492,910
抵銷分部間收入	(44,433)	(28,235)
綜合收入	<u>585,883</u>	<u>464,675</u>
利潤		
分部淨利潤	139,177	140,874
抵銷分部間淨利潤	(5,344)	(429)
綜合淨利潤	<u>133,833</u>	<u>140,445</u>

4 其他收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11,008	7,976
利息收入	13,408	14,5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7,360	29,293
外匯收益/(虧損)	2,536	(2,840)
其他	(270)	1,218
	<u>34,042</u>	<u>50,172</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政府為鼓勵研發項目及補償醫療器械生產線資本支出而發放的補助。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確認政府補助附加的未履行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705	633
貸款及借款利息	113	—
	<u>818</u>	<u>633</u>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4,853	112,416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3,107	1,10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2,707	20,402
	<u>190,667</u>	<u>133,925</u>

(i)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中國子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及其中國子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一定比率對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對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負責。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向僱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ii)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21	23,840
— 使用權資產	5,764	5,528
— 無形資產	992	848
	<u>37,077</u>	<u>30,216</u>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925	567
審計師的薪酬		
— 審計服務	2,600	2,320
— 其他服務	85	85
研發成本#	140,941	109,801
減：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成本	<u>(41,307)</u>	<u>(19,846)</u>
	99,634	89,955
存貨成本##	253,397	188,93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76,492,000元(2021年：人民幣44,033,000元)，其款項亦列入以上單獨披露的相應款項總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84,600,000元(2021年：人民幣68,530,000元)，其款項亦列入以上單獨披露的相應款項總額。

6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a)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稅項為：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3,037	19,055
遞延稅項	<u>(2,402)</u>	<u>(3,809)</u>
總計	<u>10,635</u>	<u>15,246</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的對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144,468</u>	<u>155,691</u>
就除稅前利潤按適用於所涉國家利潤的稅率 計算的名義稅項(附註(i))	36,117	38,924
優惠稅率的影響(附註(ii)及(iii))	(8,388)	(13,861)
加計扣除研發開支的影響(附註(iv))	(21,832)	(19,492)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影響	6,137	11,001
加計扣除固定資產採購的影響(附註(v))	(3,015)	-
其他	<u>1,616</u>	<u>(1,326)</u>
實際稅項開支	<u>10,635</u>	<u>15,246</u>

附註：

中國企業所得稅

(i) 自2008年1月1日生效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除另有規定者外，本集團於中國的子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ii) 高新技術企業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公司於2022年11月15日取得其經續新的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珠海德瑞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於2022年12月22日取得其經續新的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上海璞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於2020年11月12日取得其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並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15%的優惠稅率在三年授予期到期時須經相關機構根據當時現行的所得稅法規進行續新審批。

(iii) 小微企業

根據2019年頒佈的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以及2022年發佈的更新政策，符合小微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2.5%(應納稅所得額小於人民幣1,000,000元)或5%(應納稅所得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子公司獲評為小微企業，享有2.5%(如適用)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iv)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如此產生的製造企業及高新技術小微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100%可自應納稅所得額中扣除。

(v) 根據2022年發佈的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獲評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新購買合資格設備的額外100%可自應納稅所得額中扣除。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就2,000,000港元以下的應課稅利潤須按8.25%繳納香港利得稅，而超出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須按16.50%繳納香港利得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31,713,000元(2021年：人民幣142,960,000元)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67,271,000股(2021年：166,000,000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66,000	166,000
已發行受限制股份的影響	<u>1,271</u>	<u>—</u>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67,271</u></u>	<u><u>166,000</u></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31,713,000元(2021年：人民幣142,96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8,396,000股(2021年：166,796,000股)。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以假設於授出日期已發行但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已經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及調整，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167,271	166,000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的影響	<u>1,125</u>	<u>796</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u>168,396</u></u>	<u><u>166,796</u></u>

子公司發佈的尚未實施僱員股份購回計劃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並未納入計算本公司的每股攤薄盈利。

8 投資基金

自2020年以來，本公司與其他有限合夥人一起投資由寧波懷格健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懷格健康」)的非上市基金。該等非上市基金的主要目的為對於中國生命科學與醫療行業的實體的股權進行投資。詳細資料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及2020年4月2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通函中披露。

成都基金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8日與2022年8月23日的公告，本公司與懷格健康(作為基金管理人)及其他投資者訂立合夥協議(「合夥協議」)，內容有關設立成都懷格國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基金」)，並對其進行投資。根據合夥協議，各有限合夥人(包括本公司)的應付認繳出資額不得低於人民幣10百萬元，及本公司的認繳出資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須於2026年6月30日或之前支付。成都基金主要目標為對於醫療及生物技術行業的早期或成長期企業的股權進行投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該基金作出實繳出資人民幣25百萬元。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應收第三方款項	69,155	78,316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34	940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1,508)</u>	<u>(583)</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1,381	78,673
建設項目按金	5,454	3,191
其他	<u>2,696</u>	<u>90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u>79,531</u></u>	<u><u>82,773</u></u>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4,166	76,900
3至6個月	5,225	1,588
6至9個月	<u>1,990</u>	<u>185</u>
	<u><u>71,381</u></u>	<u><u>78,673</u></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由賬單日期起計30天至90天內到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i)	36,376	26,815
應付薪金	34,109	18,9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7,886	49,0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	174
退款負債—源自數量折扣	3,013	1,423
其他	15,965	8,289
	<u>127,386</u>	<u>104,707</u>

(i)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0,474	23,088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2,287	1,921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2,697	582
1年以上	918	1,224
	<u>36,376</u>	<u>26,815</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付。

11 資本、儲備及股息

(i) 股本

	2022年		2021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年初	166,000	166,000	166,000	166,000
期內已發行內資股	<u>2,000</u>	<u>2,000</u>	<u>—</u>	<u>—</u>
於12月31日	<u>168,000</u>	<u>168,000</u>	<u>166,000</u>	<u>166,000</u>
代表：				
已發行內資股	63,787	63,787	61,787	61,787
已發行H股	<u>104,213</u>	<u>104,213</u>	<u>104,213</u>	<u>104,213</u>
於12月31日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u>168,000</u>	<u>168,000</u>	<u>166,000</u>	<u>166,000</u>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6日的公告所披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股份激勵計劃以每股人民幣12.00元的價格向參與者發行2,000,000股內資股，其中人民幣2,000,000元計入股本，餘下人民幣22,000,000元自資本儲備扣除。

(ii)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24元(2021年：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26元)	<u>40,320</u>	<u>43,680</u>

於2023年3月20日，本公司董事擬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4元，其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確認為一項負債。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分配相關財政年度除稅後利潤時，按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的除稅後利潤的較低者為準。

(ii) 年內批准及派付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批准及派付有關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6元(2021年：每股普通 股人民幣0.285元)	<u>43,680</u>	<u>47,310</u>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5月16日舉行大會上的股東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6元(基於總額人民幣43,680,000元的168,000,000股普通股已於2022年6月派付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心內介入器械製造商，同時也是國內少數擁有涵蓋模具及設備的設計及開發、產品注塑、產品組裝、產品包裝、滅菌完整產業鏈的醫療器械集團之一。我們的主要產品主要用於血管介入手術。

2022年，上海新冠疫情封控及後續國內的新冠疫情影响持續發展，非急診手術均被延期，因此國內總手術量也有明顯下降。公司業務在受到新冠疫情影响的情況下，依然保持增長，整體同比增長率約為26.08%。

中國政府推出改革政策支持醫療行業健康有序發展，中共中央委員會及國務院發佈《關於深化醫療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見》，主張將具有高臨床價值及良好經濟價值的藥物、診斷及治療項目及醫用耗材納入醫保支付範疇，深化集中帶量採購制度改革，全面實施醫用耗材的帶量採購。2022年，國務院發佈《「十四五」全民醫療保障規劃》，進一步推動集中帶量採購常態化、制度化，並持續擴大高值醫用耗材集中帶量的採購範圍。國家醫療保障局發佈的《關於印發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動計劃的通知》，旨在建立全國統一、上下聯動、內外協同的醫保支付機制，並持續擴大DRG/DIP支付方式的覆蓋轄區。因此，公司在擁有齊全的醫療器械註冊證，強大的研發能力以及領先的品牌營銷體系基礎上，未來將在DRG/DIP常態化的競爭中具備更大的優勢地位。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85.8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4.68百萬元增加約26.08%或約人民幣121.20百萬元，原因是介入醫療器械銷量因積極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而有所增長及代理業務銷量增長。本集團於報告期銷售介入醫療器械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05.4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6.16百萬元增加約15.89%或約人民幣69.32百萬元。

齊備的醫療器械註冊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取得6項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頒發的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3項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上海藥監局**」)頒發的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及1項美國食品及藥品監督管理局(「**食品及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共擁有31項國家藥監局頒發的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23項上海藥監局頒發的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36項歐盟CE認證及18項美國FDA批准。

強大的研發能力

我們的研發團隊涵蓋博士、碩士等專業人才及為數眾多的10餘年生產研發經驗的複合型人才，具備充足的開發創新型產品及持續改善研發的能力。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60項註冊專利、184項申請中的專利及5個註冊軟件著作。

廣泛的分銷及銷售網絡

我們擁有廣泛的分銷網絡並與分銷商建立了穩定關係。截至2022年底，我們擁有覆蓋中國23(2021年：23)個省、4(2021年：4)個直轄市及5(2021年：5)個自治區的中國分銷商，覆蓋2,317(2021年：2,100)家中國境內醫院，其中三甲醫院908(2021年：817)家。此外，我們還擁有覆蓋58(2021年：51)個國家及地區的207(2021年：184)家海外客戶。

活動回顧

子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14(2021年：12)家全資或控股子公司，分別專注於設計及開發用於心內介入或植入、神經介入或植入、外周介入或植入、泌尿介入等領域的醫療器械以及設計開發用於生產醫療器械的設備及模具。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4日及2022年1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重續本公司與上海康德萊企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康德萊**」)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31日的採購框架協議及本公司與浙江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31日的採購框架協議(該兩份協議均經本公司與康德萊訂立日期為2019年10月14日的補充採購框架協議修訂及補充)(統稱「**2019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與康德萊於2022年1月14日訂立2022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2022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以更新並重續2019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截止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且年度交易金額將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於協議日期(即2022年1月14日)康德萊為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25.82%股權。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康德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2022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2022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高於0.1%但低於5%，2022年醫療標準件及模具銷售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重選及委任董事和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5月16日的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選及委任董事和本公司監事(「**監事**」)。

於2022年5月16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梁棟科博士獲重選為執行董事；林森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維鑫先生及陳紅琴女士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宋媛博士及王瑞琴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蹇錫高先生及許鴻群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徐從禮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第三屆董事會成員。有關第三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5月16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

於2022年3月18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會上，陳潔女士以民主選舉方式當選第三屆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期(即2022年5月16日)起直至召開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馬慧芳女士及沈曉如先生獲委任為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有關第三屆監事會監事的簡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5月16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

採納H股獎勵信託計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5月16日的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H股獎勵信託計劃(「**H股獎勵信託計劃**」)。採納H股獎勵信託計劃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有關H股獎勵信託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H股獎勵信託計劃並無涉及發行新股份或授出本公司任何新證券的購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H股獎勵信託計劃構成涉及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向任何H股獎勵信託計劃參與者授予任何H股股份。

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5月16日的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1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Shanghai Kindly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更改為「Shanghai INT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上海康德瑛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獲股東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正計劃向中國當局辦理登記手續。此後，本公司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需的備案手續，並將進一步向聯交所申請更改H股於聯交所買賣的中英文股份簡稱。

董事會認為，建議名稱「上海康德瑛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INT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將有助於建立獨立的企業標識，強化市場對本公司自身品牌認知，更好符合本公司未來戰略發展規劃。

成立有限合夥企業之關連交易

於2022年8月18日，本公司有條件與寧波懷格健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及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內容有關設立成都懷格國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懷格基金」)並對其進行投資。本公司將以有限合夥人的身份投資成都懷格基金，並將認繳出資人民幣50百萬元。成都懷格基金將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主要目標為對於醫療及生物技術行業的早期或成長期企業的股權進行投資。

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8日及2022年8月23日的公告。

有關2023年的展望

2023年，本公司將繼續深耕醫療器械各細分領域的發展，有序推進本公司的戰略規劃和業務佈局。展望2023年，我們將(1)進一步發展產品管線，加大研發投入，積極推進核心產品研發管線進展及新產品獲證工作；(2)充分利用品牌認知度及新產品的陸續上市，繼續擴大產品在市場的佔有率，保持及加強本公司在醫療器械行業的領先地位；及(3)充分利用本集團投資建設的位於上海的研發中心及位於珠海的新工廠，進一步提升自動化、規模化生產。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85.8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4.68百萬元增加約26.08%或約人民幣121.20百萬元，原因是介入醫療器械銷量因積極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而有所增長及代理業務銷量增長。

就按不同產品分類的收入而言，本集團於報告期銷售介入醫療器械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05.48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436.16百萬元)，約佔總收入86.28%，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佔93.86%。本集團銷售醫療標準件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6.8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2.02百萬元)，約佔總收入2.88%(2021年：約2.59%)。本集團代理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0.33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4.00百萬元)，約佔總收入8.59%(2021年：約3.01%)。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53.40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8.93百萬元增加約34.12%或約人民幣64.4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銷售擴張增長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32.49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75.75百萬元。毛利率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9.34%減少至約56.75%。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代理業務產生的收入佔比增加。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4.04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17百萬元減少約32.15%或約人民幣16.13百萬元。報告期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約為人民幣7.36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29.29百萬元)。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0.82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0.63百萬元。融資成本為租賃負債以及貸款和借款產生的利息。

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56.39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02百萬元增加約87.85%或約人民幣26.37百萬元，佔總收入的約9.63%，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佔6.46%。分銷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1)銷售團隊擴大；及(2)參加中國及海外展會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4.29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49.05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業務擴張導致行政人員的薪金及其他報酬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40.94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1.31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9.85百萬元)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及餘下約人民幣99.63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89.96百萬元)已自損益扣除，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81百萬元增加28.35%或人民幣31.1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開發及商業化現有管線產品及本集團的新產品所致。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0.64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5百萬元減少約30.24%或約人民幣4.61百萬元。報告期的實際所得稅率約為7.36%，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9.81%，下降是由於2022年度預計抵稅的資產增加所致。

年內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年內利潤約為人民幣133.83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0.45百萬元減少約4.71%。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18.2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640.55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180.46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72.76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2022年12月31日的總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01.94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58.44百萬元)及2022年12月31日的總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39.67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3.22百萬元)。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通過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約為3.35(2021年12月31日：約為5.60)。

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中國的銀行借入的貸款約為人民幣32.68百萬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3.14% (2021年：0.93%)。

資本架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約為人民幣1,512.02百萬元，而於2021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395.47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4元(相等於每股0.27港元)(含適用稅項)(「**建議末期股息**」)(2021年：每股人民幣0.26元)。根據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舉辦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的批准，建議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或前後派發予於2023年6月3日(星期六)(「**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價及宣派。內資股持有人將獲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持有人將獲以港元支付。以港元支付的末期股息的匯率，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宣派末期股息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所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平均值。

根據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並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已於同日生效)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實施規例，本公司須代表分派現金股息時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預扣及按10%的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任何未以個人股東名義(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集團)登記的H股，須當作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的股份。因此，在此基礎上，應向支付給這些股東的股息預扣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擬變更其股東身份，請向您的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有關程序。本公司將嚴格遵守相關政府當局的法律或要求，並根據截至記錄日期H股股東名冊，代表相關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如果H股個人持有人是香港或澳門居民，或根據與中國簽訂相關稅務協議現金股息的協定稅率為10%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應代表相關股東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持有人是根據相關稅務協議與中國達成協議稅率低於10%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代表相關股東以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在這種情況下，如果H股相關個人持有人希望收回因應用10%稅率而扣繳的額外金額，則本公司可應用相關協定的優惠稅務待遇，條件是相關股東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稅務協議通知的所需證據。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退稅。如果H股個人持有人是根據稅務協議與中國達成協議稅率超過10%但低於20%的國家的居民，則本公司將按照相關稅務協議約定的實際利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在H股個人持有人是與中國達成協議稅率為20%或與中國沒有訂立任何稅務協議的國家的居民的情況(或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建議股東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籌得淨所得款項約人民幣797.62百萬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及其他開支後)。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淨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71.59百萬元。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7日、2021年3月31日及2022年6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淨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淨所得款項的 經修訂分配		經修訂後/ 2022年 1月1日 未動用的 淨所得 款項		直至 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淨所得 款項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淨所得 款項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淨所得 款項預期 時間表
	(人民幣 百萬元)	(概約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建設位於上海市嘉定區的研發中心及其他生產設施	271.99	34.10%	73.85	73.85	271.99	-	-	不適用	
購買額外生產設備並替換現有生產設備及將生產線自動化	110.07	13.80%	78.89	26.17	57.35	52.72	-	2023年12月	
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和覆蓋範圍，與當地分銷商合作及加大我們的營銷力度	13.00	1.63%	-	-	13.00	-	-	不適用	
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為我們的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79.84	10.01%	-	-	79.84	-	-	不適用	
珠海德瑞新工廠項目建設	110.00	13.79%	20.87	20.87	110.00	-	-	不適用	
山東瑛泰創新醫療器械產業園建設	156.33	19.60%	149.48	32.56	39.41	116.92	-	2024年6月	
潛在收購事項	56.39	7.07%	56.39	-	-	56.39	-	2023年12月	
總計	<u>797.62</u>	<u>100.00%</u>	<u>379.48</u>	<u>153.45</u>	<u>571.59</u>	<u>226.03</u>	-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淨所得款項均已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本集團開設的銀行賬戶內。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632名僱員，而於2021年12月31日有1,189名僱員。報告期的總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190.6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133.93百萬元)。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其薪酬政策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制定，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已採納兩項股份計劃(即股份激勵計劃及H股獎勵信託計劃)，以認可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及幫助留住彼等為本集團的經營及持續發展效力。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課程，包括為新僱員提供新入職培訓及主要針對我們的研發團隊的持續技術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報告期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投資(全部均為少數股權投資)。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權益 百分比 %	投資 成本 人民幣 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 千元	相對 本集團 總資產 的規模 %	累計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已收 股息 人民幣 千元	權益 百分比 %	投資 成本 人民幣 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 千元	相對 本集團 總資產 的規模 %	累計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已收 股息 人民幣 千元
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景寧懷格瑞信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瑞信基金」)	15.83	50,000	71,180	3.90	21,180	-	15.83	50,000	63,071	3.89	13,071	-
上海懷格瑛泰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瑛泰基金」)	25.00	50,000	57,671	3.16	7,671	-	25.00	50,000	60,103	3.71	10,103	-
成都懷格國生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成都懷格基金」)	12.14	25,000	26,602	1.46	1,602	-	-	-	-	-	-	-
		<u>125,000</u>	<u>155,454</u>	<u>8.52</u>	<u>30,454</u>	<u>-</u>		<u>100,000</u>	<u>123,174</u>	<u>7.60</u>	<u>23,174</u>	<u>-</u>

瑞信基金的主要目標為投資於中國主要的醫療器械、醫藥、生物製劑、醫療服務及合同研究機構服務行業的實體的股權，並專注於投資醫療器械及生物醫學領域的其他股權基金。

瑛泰基金的主要目標為於(其中包括)中國主要的醫療器械行業的初創或處於早期業務階段的公司的股權、可轉換貸款及/或金融資產的風險投資。瑛泰基金優先投資於主要從事心內介入類醫療器械、神經介入類醫療器械及其他介入類醫療器械的初創或處於早期研發階段的公司。

成都懷格基金主要目標為對於醫療及生物技術行業的早期或成長期企業的股權進行風險投資。於成都懷格基金的投資為本公司創造了一個契機，有助本公司促進其在醫療及生物技術以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戰略發展、提升其競爭力及鞏固其市場地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有負債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外匯遠期合同。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未平倉對沖合同或金融衍生工具。

資本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形資產、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301.06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316.41百萬元)。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中國境內的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而海外資產及交易主要以美元計值。報告期內存在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元匯率波動，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匯率變動的影響。由於本集團對貨幣結構進行合理配置，有效降低了外匯風險，董事認為現階段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報告期內並無實施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政策應對有關風險。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抵押集團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記錄於財務報表的已授權未簽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62.08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527.20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記錄於財務報表的已簽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04.18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71.28百萬元)。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2023年1月，本公司(「買方」)與三名自然人(「賣方」)和上海滬德汽車張緊輪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簽訂了一項收購協議，根據該協議，除其他外，買方已同意以人民幣32百萬元現金的代價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其在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的房產將作為本公司員工宿舍使用。

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他們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除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梁棟科博士為我們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總經理(等同於行政總裁)。梁博士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在本公司任職。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戰略發展及科學研發。董事會認為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我們由經驗豐富且富有遠見人士組成的董事會、本公司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管理可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梁棟科博士)、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強大的獨立性。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以確保該架構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充分提高營運效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列明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許鴻群先生、宋媛博士及徐從禮先生。許先生及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博士為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其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的經審計綜合全年業績，並確認已符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初步公告所載列的財務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金額作比較，兩者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不會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金園一路925號2幢(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為釐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9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3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金園一路925號2幢(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公佈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dl-int.com)上登載。本集團2022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上登載。

致謝

最後，我要感謝所有員工和管理團隊在本報告期的辛勤工作。我還要代表本集團向所有用戶和業務合作夥伴表示衷心感謝，並希望在未來能夠得到他們持續支持。我們將繼續與股東及僱員緊密合作，引領本集團發展邁進新里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梁棟科博士

中國上海
2023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棟科博士及林森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維鑫先生、陳紅琴女士、宋媛博士及王瑞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蹇錫高先生、許鴻群先生及徐從禮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